

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休閒管理學系(所)

研究生獎助學金申請要點

107年10月4日系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本獎助學金以鼓勵研究生參與，提升教學品質與研究水準為目標。
- 二、本系一、二年級研究生(含研究所在職專班)均可提出申請。獎助學金每人每月申請金額得視需求(如：教學助教以授課學分數為準)及補助總金額加以分配。
- 三、本系研究生領取本獎助學金者，協助系上專任教師從事行政、研究或教學工作。
- 四、請領獎助學金之助理工作分為三類，分述如下
 - (一) 行政助理：
 1. 係因應系務需求之臨時性助理，得視需求於特定時程公告申請要點，開放申請。
 2. 工作性質：協助辦理系務工作，如本系臨時承辦之事務、學術研討會、座談會之籌辦等。
 3. 研一、二(含研究所在職專班)皆可申請，且須徵詢指導教授或系主任同意。
 - (二) 研究助理：
 1. 工作性質：協助教師研究資料蒐集、整理、繕打或相關研究之實驗等研究相關事宜，由教師派任並督導工作。
 2. 研一、二(含研究所在職專班)皆可申請，且須徵詢指導教授或系主任同意。
 - (三) 教學助理：
 1. 工作性質：參與課堂上課，協助教師課程、網頁及資料蒐集整理、問卷調查等教學相關事宜，由該任課教師派任並督導工作，但不得代該任課教師授課。
 2. 研一、二(含研究所在職專班)皆可申請，且須徵詢指導教授或系主任同意。
- 五、申請時間：每學期於學期初公告辦理，意者於辦理期間提出相關文件向系辦申請。
 - (一) 申請文件：申請書、第一銀行存款簿封面影本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學生證正反面影本、簡歷表、修習相關課程資料(依申請助理類別而定)。
 - (二) 系辦依據研究生所繳交之資料審核後公告。
- 六、本要點未規定之事項，得加以補充修正，提交系務會議討論。
- 七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，校長核定後公佈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